

許案一波三折 陪審散團重選

「小腸氣男」獲准退出 「公幹女」可搭「好賤」航班赴韓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香港前政務司司長許仕仁涉貪案，未正式開審便一波三折：高等法院日前花逾10天選出9人陪審團後，開審首天便有陪審員因病缺席，昨第二天開庭，該名陪審員以健康及工作等理由獲准退出。在諮詢控辯雙方大律師意見後，法官麥機智決定解散整個陪審團再重新甄選，案件要押後至下周三續訊。



法官麥機智。資料圖片

控方原定昨日進行開案陳詞，但該名稱病男陪審員正式申請退出。該名陪審員昨日出示了醫生證明並告知法庭，今年3月22日他在浸會醫院完成小腸氣手術，周一被抽中出任陪審團後，他趁散庭返回公司工作，身體再次感到痛楚，需到醫院求診。

反問官：怎樣兼顧工作陪審？

該陪審員態度即變得強硬，反問法官：「可否教我怎樣做……每個人也有他的工作……我不可能兩邊兼顧。」最後，法官不情願地批准他退出，因為擔心他將日常工作壓縮至散庭後進行會影響健康。



郭炳聯



郭炳江

稱做完手術 自僱須「一腳踢」

他同意，坐在法庭聽審不會太操勞，反而有助他休息，但因他是自僱人士，從事與車房及汽車零件有關的生意，每天工作10小時至12小時，他沒有僱用任何助手，公司事務要「一腳踢」，包括文件工作、處理訂單、送貨、維修及搬動頗重的汽車電池，審訊期間他會繼續工作，並需將工時壓縮在散庭後的時間，單是周一他已工作至晚上9時，擔心日後的身體狀況無法應付審訊。

官笑指「Jin Airline」好名「好賤」

當法官麥機智再向陪審團查問：「還有誰人有事情要告訴我？」一名女陪審員即向法庭書記示意有文件交給法官閱覽。該女陪審員表示，原已訂機票下月到韓國公幹，她向航空公司查詢可否更改日子，對方表示只能取消機票，並須收取約600元罰款，雖然她已準備繳交罰款，但仍希望法官能批准她繼續行程。



陳鉅源



許仕仁

法官麥機智對他的身體狀況深表同情，並透露自己亦曾做過小腸氣手術，但他對於該名陪審員沒有在中選後立即說出難處有些微言。他說，陪審團宣誓前，他已提醒各人有問題便要提出，現時9名陪審員已經宣誓，現階段要決定是否批准他退出並不容易。該名陪審員解釋，當日擔心這不是申請豁免的好理由，因此沒有提出。

法官問她是乘坐哪一間航空公司的航班，她回答「Jin Airline」，法官頓時想起廣東話「賤」的諧音，以英文夾雜半鹹淡廣東話笑稱：「Well named, 好(Jin)賤呀！」引來全場大笑，外籍主控官透過身旁本地大律師翻譯後，也笑至滿臉通紅。

法官曾建議該名陪審員更改他的工作安排及找人協助，確保不會影響他出任陪審員，否則他聽審時也可能會睡着。

最後，法官諮詢控辯雙方大律師的意見後，決定解散整個陪審團，部分人得悉後面露笑容，法官臨別前笑言各人可恢復正常生活，到韓國公幹及繼續教書，法庭也毋須再為聽力欠佳的一名陪審員安排助聽器。

控辯律師趁空檔外遊「鬆一鬆」

前政務司司長許仕仁涉貪案，控方昨原定在法院展開一連3天的開案陳詞，卻因有男陪審員稱病獲准退出，有女陪審員表示已訂機票，希望可外遊公幹，法官最終須解散陪審團。原來，希望可外遊公幹的不止陪審員，連控辯雙方律師團成員亦趁此空檔外遊鬆一鬆，法官的決定可謂皆大歡喜。

要你們的服務，你可以去韓國公幹，你又可以繼續與學生上生物課，法庭亦不需要為你準備助聽器了，你們會獲發出庭津貼。」

陪審員面露笑容

部分陪審員聞言即如釋重負，面露笑容，連控辯雙方的英國御用大狀及律師聞悉案件延期7天，令他們有一星期空檔，亦紛紛表示要趁7天假期訂機票外遊，輕鬆一下。

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法祖

為保陪審人數 官寧解散重組

就前政務司司長許仕仁涉貪案有陪審員因健康理由獲法官豁免可以退出，導致陪審團需要解散重新甄選。香港大學法律學院首席講師張達明昨日表示，法官可酌情是否解散陪審團，要視乎審訊所處的階段作出平衡。

但如果在審訊開始之初已有人要退出，為確保未來有足夠人數，法官可能因此寧願將陪審團解散，再重組9人陪審團。

被問及有陪審員在宣誓後、開審前才向法官提出要退出，張達明認為，獲抽中為陪審員的市民，如早知本身有問題或不能完成審訊，應及早向法官提出，在開審前才提出的做法並不理想。

記者 杜法祖

21以上65未滿 做陪審員有責

《陪審團條例》規定所有民事及刑事審訊中，除非法庭特別下令，否則陪審團一般由7人組成。任何年齡介乎21歲至64歲的香港居民，如精神健全且無其他無行為能力情況，兼具良好品格及相關語言知識，就有法律責任出任陪審員。其間任何陪審員不得獲准缺席及免任，除非法官解除其出任陪審員責任。

法律程序，則法庭或因裁判官可主動應任何有利利害關係一方提出申請，解除該人出任陪審員責任。

召集陪審團 抽籤隨機選出

同時，若有需要召集一個陪審團，司法常務官須以抽籤或任何其他隨機方式，從陪審員名單中選出由法官所指示人數的陪審員組成小組。

有關小組亦須在法官指示期間出席及出任陪審員。凡法官有所指示，司法常務官須將該小組分成人數相等的兩個或以上的組別，而第一組、第二組及隨後各組，須分別在法官指示的各段期間出席及出任陪審員，其間任何陪審員不得獲准缺席及免任，除非及直至他已獲法官就他被傳召出任陪審員的任何案件，而解除他出任陪審員的責任。

記者 文森

一般案件團員由7人組成

前政務司司長許仕仁案未開審，已出現陪審員以各種理由拒絕出任，要法官下令解散陪審團的前奏。根據《陪審團條例》顯示，在所有民事及刑事審訊，及就任何人是否白癡、精神錯亂或精神不健全而進行的所有研訊中，陪審團須由7人組成。但如聆訊該等審訊的法庭命令陪審團要由9人組成，例如今次許仕仁案要求成立9人陪審團，就屬於例外。

至於出任陪審團資格，條例指任何年齡達21歲但未滿65歲，並且是香港居民人士，在精神健全而無任何使他不能出任陪審員的失明、失聰或其他無行為能力的情況、具有良好品格，及具有足以明白將進行的法律程序採用語言知識，就有法律責任在法庭進行法律程序中，或據《死因裁判官條例》(第五百零四章)進行研訊的法律程序中出任陪審員。

在陪審團席前進行的審訊中，如任何被傳召出任陪審員人士，不能令法庭或因裁判官信納該人對法律程序採用語言知識，足以令該人明白該等



《陪審團條例》任何年齡介乎21歲至64歲的香港居民，就有法律責任出任陪審員。圖為高等法院外。資料圖片

香港國際機場 回顧與展望 巡迴展覽

香港擁有全球最優秀和最繁忙的機場之一。香港國際機場一直推動本港經濟發展，是香港人與世界各地的橋樑，更與香港一起成長，是我們集體回憶的一部份。機場管理局現正舉行巡迴展覽，回顧兩代機場的發展歷史，並介紹香港國際機場的未來規劃。歡迎市民到以下展覽地點參觀，與我們重溫歷史，啟迪未來。

日期	時間	地點	入場費用
2014年6月4日至8日 (星期三至星期日)	上午11時至晚上9時	香港太古城中區二樓中場	免費
2014年7月23日至27日 (星期三至星期日)		九龍灣海城二期地下北翼中庭	
2014年7月30日至8月3日 (星期三至星期日)		屯門屯門廣場一期一樓中央廣場	

備註：如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於展覽會當天已宣布發出或仍然生效，展覽會將會取消；如上述信號/警告於當天中午12時或以前取消，展覽會將於同日下午2時恢復舉行。

www.hongkongairport.com